

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

关于公布区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威环政发〔2025〕3号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里口山管理服务中心，区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现将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公布如下：

刘伟同志：主持区政府全面工作，负责财政、审计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魏守磊同志：协助刘伟同志负责财政工作，负责区政府常务工作，负责区政府机关、发展改革、民营经济、国防动员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统计、金融、国有资产管理、机关事务管理、政务公开、税务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政府办公室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区应急管理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、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远遥浅海科技湾区服务中心、环通产投公司、区国运公司。

联系各民主党派、区总工会、区工商联、区社会信用中心、区税务局、消防大队。

协调威海供电公司，人民银行威海市中心支行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威海监管分局、威海产投集团。

刘永胜同志：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自然资源、林业、规划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行政审批服务、城镇综合管理、生态环

境、环境卫生、交通事务、市政园林、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、区交通事务发展中心、区市政园林服务中心、区林业发展中心、区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中心。

联系生态环境分局、规划分局。

协调威海海事局、威海船检局、威海邮政管理局，威海港集团、威海机场集团、市水务集团、威海城投集团、威海热电集团、威海公交集团、威海交通场站公司、桃威铁路有限公司、港华燃气公司。

崔军强同志：重庆市云阳县挂职。

李静茹同志：负责教育体育、民政、水利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、供销、畜牧业、海洋发展、卫生健康、市场监督管理、医疗保障、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教育和体育局、区民政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乡村振兴局、区海洋发展局、区卫生健康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医疗保障局、区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中心、区农业机械发展中心、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、区生态文明建设协调中心。

联系团区委、区妇联、区残联、区红十字会，山东土地（环翠）公司。

协调市气象局、市水文局、驻威高校、市体训中心。

毕晓波同志：负责公安、司法、退役军人、信访、打私、渔

船管控、海上安全等方面工作。

主持公安环翠分局工作。分管区司法局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信访局。

联系区人武部、区民族宗教事务局。

协调市国家安全局、市仲裁委、威海军分区、驻威部队、边防检查站。

迟高伟同志：负责科技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商务、招商引资、外事、文化和旅游、新闻出版、文物保护、大数据等方面工作。

分管区科学技术局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区商务局、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区大数据中心。

联系区地方史志研究中心、区档案馆、区文联、区融媒体中心、区科协、区贸促会，驻区通讯公司。

协调市口岸事务服务中心、威海海关、市烟草专卖局、威海文旅集团、威海新华书店、成品油销售企业。

王新胜同志：协助迟高伟同志负责科技工作，参与远遥浅海科技湾区工作。

于同毅同志：协助魏守磊同志负责国有企业转型发展、债务风险防范等方面工作，主持区财政局工作。

联系驻区银行、保险、证券、资产管理机构。

陈高磊同志：负责处理区政府日常工作，协助刘伟同志工作，主持区政府办公室工作。

各位副区长根据职责分工，按照“一岗双责”的要求，抓好分管领域的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安全生产、信访稳

定等工作。

为保障政务高效有序运转，区政府领导实行工作补位制度，魏守磊同志与刘永胜同志、李静茹同志与迟高伟同志、毕晓波同志与于同毅同志互为补位。

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8 月 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